

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 月 5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监事 3 名，出席会议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桂和平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提名》的议案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提名桂和平、褚德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公告编号：2018-003

苏州灵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1月8日